

罪
惟
錄

四一

丘濬

丘濬，字仲深，廣東瓊山人。正統甲子舉鄉試第
一，學、祭酒薦錄，課器重之。景泰甲戌，廷試第二甲第。
授翰林院編修。天順七年，丙寅廣用兵，經年不休。濬條
事，閣臣李賢贊其議，為代上之。成化元年，陞侍講，預修英
廟實錄。或謂少保于謙就法，當著其不軌之迹。濬曰：「已已
之變，微于公天下不知何如。武臣挾私怨誣以不軌，豈足
信。」後世凡共議，稍異同。轉秘梓，卒。十三年，續
修永元綱目，成。陞翰林院學士。濬天性已見。撰史畧，謂朱
子綱目以平統為知，秦隋之末，未可遽奪漢唐之祐。未

可遷予乃作世史。正綱以著世變之朴。降明正統之偏全。
濟議論高奇。多所矯正。論秦檜。則曰宋家至是。亦不得不
和。南宋再造檜之力。此論既大正。則以為生事。論岳飛。則
以為未必能恢復。熙元不當與。正統許衡不當仕元。陞祭
酒。加禮部右侍郎。仍掌國子監事。復謂西山真氏大學衍
義。有資治道。而于治國平天下之事。缺焉。作大學衍義補。
值孝宗嗣位。書適成。乃表上之。上覽之嘉賞。陞禮部尚書。
掌詹事府事。時濬年七十餘矣。弘治四年。憲宗實錄成。加
太子太保。兼文淵閣大學士。入內閣。上保治中興一疏。有
曰。我太祖恢復中夏。其建極始自成甲。而陛下幾祚之。

適與相等。天意欲守成直臣勸業力贊之。顧漢唐宋之
世。大率百五十年後。繼祚中微。政務積敝。綱紀漸衰。而
俗日流樞薄。卒至於不可復振。此無他。惟皆生於
富享豫樂之間。官閑逸樂之中。不嘗險阻。不身憂患。天示
變而不知畏。民失所而不知恤。羣浮興而不知警。良言進
而不知信。好尚失其正。用度無其節。信任非其人。因循苟
且。狃於一日之安。顛倒乖離。為明日之計。不亡何待。向
使其君若臣。憂懼危明。灼然預卜。式微且至。感上天之垂
戒。汲望不忘。反躬脩省。以祈天永命。其國祚豈止此哉。今
者彗星見於天津。地震天鳴。無晝日。黑鳥三鳴于禁中。其

智微民可畏也。宜整彙政。盡復舊規。以弭天怒。願陛下端
身以立本。清心以應務。陞好尚勿流於異端。節財費不至於
耗國。公任用勿失。矜偏听。禁私謂以肅內政。明義理以絕
神奸。慎儉德以懷永固。勤政務以和至治。庶可以回天災。
消物異。帝王之治可矣也。因擬為二十二條。以為朝廷仰遏
奸惡。杜塞希之。歲財用重。名器為要。凡萬餘言。請列座
右。等舊鑑。上覽奏甚悅。謂功中時弊。命議行之。潛生海外。
負異能。自以間世出。及兩首制科。隆列內閣。其觀古事之。
審。至當。不阿衆吻。論者以為孤興云。又嘗論計典。曰唐虞
三載考績。三考黜陟。令自居官未半載而黜者。徒信人言。

未必皆實。上從之。會禮部上大小官當黜者。數二十人。以歷官未三載者。俱復其任。雖經一考。非有貪暴實迹。亦勿黜。醫官劉大春性時數詣濬家。嗣失職。怨望。突奏。訐冢寧王妃。乃濬故嘗言。恕誠奸吏。頗好名。衆遂疑泰奏出濬意。又與劉吉不協。吉為聯署其門壁。之七年。加少保。兼太子太保。改戶部尚書。武英殿大學士。以目疾辭。不允。八年。卒于官。贈太傅。特進光祿大夫。左柱國。謚文莊。官其孫鑑。為尚寶司丞。濬常謂朱子家禮。崇本歛實。然儀節畧焉。為作家禮儀節。使好禮者有所考。又謂朱子微言。散見語錄。間學者卒未易求。采其精者。為二十篇。倣魯論語。作朱子。

學的。其他著甚富。世稱其博。

論曰。世傳文莊少請婚於土官黎氏。黎謂之。不許。其後作鍾情丽集。稱黎女不脩。意在報復。余觀其學頗正大。依歸經傳。寧泥此一節。第彼云。瓊山學博貌古。其心術不可知。天好爲原古。入情之論。破俗見獨。未免落口。至以大學衍義補中。無不及內。臣一語。輒疑之。則其權用也。果與近侍顯忤。此書豈能尚帝聽哉。寃此一解。便。帝。心。可。之。衆。善。倘。諸。不。足。患。矣。劉。大。夏。戴。珊。知。無。不。言。其。亮。豈。不。如。濟。不。免。顧。忌。在。此。帝。亦。為。之。吃。然。則。文。莊。蓋。權。而。不。失。乎。經。者。哉。

徐溥

徐溥字時用，南直宜興人也。景泰五年進士，初授編修。天順元年，兼司經校書。成化中，歷吏部侍郎。時萬安、劉吉、尹直咸在閣，頗不懶人望。泰陵即位，安直次第去。溥以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七年，加少傅，兼太子太傅。謹身殿大學士時同官丘濬卒，上相李東陽及謝遷、溥為首揆同心題擬一洗成化傳奉意旨。干請斷絕。是年，上以欽天監致仕監正李華、葬昌國公有勞，內旨傳與還職。溥不奉旨。奏止之。武岡州知州劉遷忤岷王，被逮。臺省臣論救，并下獄。溥率同官疏爭，遂得薄譖。并宥言者。而岷王株連亦削。

中官嘗傳旨至閣。命撰三清樂章。溥率同官上言。禮天子祭天地。夫天至尊無對。故礼以少為貴。祭不過南郊。時不遇孟春。特不遇牲牛。漢祀五帝。儒者非之。况三清乃邪妄之說。謂一天之上。有三大帝。而李聃居其一。是以人鬼列于天神。非禮也。是時中官李廣。尊上燒煉齋醮。上頗為所蠱。溥等漫上疏曰。正士既疎。則邪說乘間而入。宋徽宗崇信道流。及金兵圍城。方士鄆京。詐称作法。卒使乘輿播遷。杜櫻傾囊。求福不得。反以致禍。至若燒煉。其禍尤慘。金石之禁。性多酷烈。一入腸腑。為禍百端。唐憲守藥。發致疾。雖杖殺方士柳沁。竟亦何益。今上清龍虎宮。神樂祖師殿。

及番經厥皆焚燬無遺。神如有靈何不自保。天厭其穢。六
已明甚。矧熒惑失度。太陽無光。天鳴地震。草妖木異。四方
奏報殆無虛日。伏望嚴旱朝之節。復奏事之期。勤講學之
功。優接下之禮。遠邪佞之人。斥謗罔之說。太平之業可保矣。疏
入上嘉納。十一年進少師。兼太子太師。革蓋殿大學士。以
目眚致仕。卒贈太傅。謚文靖。溥倣芑仲。澄置義田八百畝。
贍宗族。請上籍于戶部。詔褒予復其祿。其子不肖。多奪鄉
人。田克之。溥終爭訟者紛然。

論曰。徐文靖當極盛時。中外無事。天子屏佞幸。得令
膝前。盡可閑邪存誠語。光竹帛。凡慶揆席。而但以諫

議○聞○訛○也○訛○東○成○而○尚○口○也○而○此○有○變○例○褒○也○褒○無○不○無○言○也○褒○朝○不○尊○危○行○而○言○可○不○遜○也○顧○劉○文○靖○謝○文○正○李○文○正○咸○与○同○朝○而○溥○獨○有○享○章○不○聞○達○瑩○時○事○

劉翔

劉翔字叔溫山東壽光人母疾廬墓昧寒間安其父易訖
輒馳墓所往返三日如一日都守李昂表其里曰仁孝登
正統戊辰進士歷翰林編修翔善談論遇人無矯飾景泰
初嘗議迎饗天順中陞右春坊右中允侍東宮講讀憲廟
登極議睿皇后喪禮得當歷太常寺少卿陞吏部左侍郎
兼翰林院學士入內閣翔在講筵久受知憲廟呼為東臯
先生嘗論李紹省知道龍政動搖國本密疏昌言卒定儲
位有大臣之節意甚薄萬安時對客謾罵安負國無恥安
積聞深恨之林俊嘗曰俊以妖僧孽女傳供貢邪肆興土

木不揆狂躁。上千宸怒。萬頃俱縚。縚下詔獄。鬼錄為伍。唯劉叔溫。立為上解。乃得薄謫。二十一年。安比太監昌。袖紙一纖。上有硃書封字。蓋御筆也。呼安興同宮劉吉示之。啓視。則一匾名書數語。有云劉翔貪財好色。興太監汪直認親入王越賄謀與渡。蘇朝廷君不去。謂必壞大事。昌乃佯驚走報翔。且曰聖意堅。遲之弊行無及矣。翔曰。致仕可乎。曰。內意如是。故先露之。翔日即請告。為給駕歸。及卒。贈太保。謚文和。翔秉心不疑。直諒有餘。人稱翔東北博野北。列云嘉靖中。言官疏。謂孝友孚化。立昭賢祠祀之。

論曰。人臣諸善不勝數。不如其二大事不錯。左道惑。

亂時得人。主深信儲位。默察此豈真以口舌為能哉。是故人臣貴以其素。

高明

高明字上達江西貴溪人景泰二年進士為御史巡河南糾斥不職吏六十餘人會黃河徙徙民耕汙地畝收歲數斛議者欲嚴訟坐稅明曰河徙無常稅額不改民何必堪不可天順中御史趙明等疏劾來朝吏語觸上怒詰疏出誰筆明言臣實貞草疏都御史寇深言累年奏牘皆屬明乞貸明遇上怒亦解既而曰高明真御史會尚書陳汝言代于謙為兵部不數月奸賊萬計明是劾之獄死詔收石亨明典門連籍亨家還言亨無反謀蒼頭得免死者百人厯都御史南京明振綱紀劾罷諸貪殘吏不少惜揚州鹽寇

起守兵失利。勅明勦捕。明令並江置邏堡。輒高山里候。賊出沒露踪跡。不得逞。中官鬻私鹽。縛儀真指揮群卒大閑。明盡籍其盜。劾中官又條劾戶部及諸巡撫縱法狀。陳利害十餘事。三疏請終養。成化二年。上抗賊起。即家賜便宜討賊力疾赴閩。大破賊。俘四百人。誅其渠魁。折上杭溪南里為永定縣。控賊。上疏乞休。不待報。納符勅去。嘗曰。孔戰三宜去。司空圖三宜休。自以五宜罷。称五宜居士。論曰。亨不敗。不言亨。敗言亨。此何難。亨敗言亨。不如。亨敗足以死。何為枉律以快聽。若以得免百人為長者。則明於諸獄。未嘗曲貸。姑息非以存法也。与溺濫同。

羅倫

羅倫，字彞正，江西永豐人。成化二年進士第一人，授翰林院修撰。會大學士李賢遭喪，詔奪情起復。倫疏于朝，乞全賢，準富弼故事，終喪。劉珙故事言事有旨，倫狂妄落職。提舉泉州舶司，御史陳選等交章留倫，不報。編修戶直引文彥博詩唐介故事，請賢留倫。賢曰：「潞公市恩歸怨朝廷，賢不敢。」賢當國，諫臣岳正、張寧、王徽、王淵等咸被竄斥。御史楊琅遂因倫并乞追復徽等原職，以作士氣。賢稟旨責琅朋比，于是天下頗薄賢而倫直聲益震。賢卒之明年，商文毅輶入閣，召復倫官，尋以疾辭歸，築室金牛山，閉門講授。

時與白沙論學。往來岳十年。卒倫性直慤。與人言。竭底裏。
慷慨樂善。少嘗訪友嚴寒。單衣不可忍。上床擁衾危坐。灰
人解衣之。歸。食乞人僵于途。解以覆之。去不顧。既登第。
欲倣古置義田。贍族人力不足。有司欲助之。堂食錢。貽書
責之。不受也。故事京官皆資謀薪錢。倫却之。曰。察友曰。此
東里誤也。客晨至留飯。妻以告倫。曰。之傍舍干之。比舉
火。日午晏矣。平生不受餌遺。龐畝自給。學者稱一峰先生。
正德十六年。進贈左春坊左諭德。謚文毅。

論曰。一峯與同里謝忠公車獨後。憊一鹽菴。掃塵累
上。著一軸。為瘦鵲報梅因。欵饌惑。約畧報狀元三字。

果而捷而倫第○似誠然○論廉儉極○非治世遠畧○不過
清介自全耳○以一諫書了其功名○知白沙之學之不能○
大也○李文達與張江陵及楊文襄○若時不○可○奪情○
初○冲○益○不可○不○奪○情○于○曹○石○時○不○可○
可○概○論○也○達○于○曹○石○時○不○可○奪○情○
宜也○以是不入清介而列諫議云○
在奪情而爭之者○惜其奪情○若一峯之爭於憲廟之初○
在奪情○即奪情○不克○齊難○蓋罪寔下

五知是。其一曰。知天。知人。知事。知言。知行。五者。皆爲知。故曰。五知。其二曰。知德。知才。知業。知學。知政。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三曰。知仁。知義。知禮。知智。知信。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四曰。知忠。知誠。知勤。知廉。知勇。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五曰。知公。知私。知恩。知報。知利。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六曰。知仁。知義。知禮。知智。知信。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七曰。知忠。知誠。知勤。知廉。知勇。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八曰。知公。知私。知恩。知報。知利。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九曰。知仁。知義。知禮。知智。知信。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十曰。知忠。知誠。知勤。知廉。知勇。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十一曰。知公。知私。知恩。知報。知利。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十二曰。知仁。知義。知禮。知智。知信。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十三曰。知忠。知誠。知勤。知廉。知勇。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十四曰。知公。知私。知恩。知報。知利。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十五曰。知仁。知義。知禮。知智。知信。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十六曰。知忠。知誠。知勤。知廉。知勇。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十七曰。知公。知私。知恩。知報。知利。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十八曰。知仁。知義。知禮。知智。知信。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十九曰。知忠。知誠。知勤。知廉。知勇。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其二十曰。知公。知私。知恩。知報。知利。五者。皆爲德。故曰。五德。

强珍

强珍字廷貴北直滄州人成化丙戌進士為涇縣廉幹捕擢御史負氣敢言歷按遼東都御史陳誠誣執遼東入貢
彝人以為犯邊諸彝忿將為亂珍上疏蕩其事詔兵部右侍郎馬文昇往撫之時逆璫直生事喜功請身往視誠妄為直言固有警湏兵來直同撫寧侯永出不見齒因故無
辜掘觸骸報捷直與永鐵皆得叙功兵部覆珍疏罰誠俸而已是時王越掌都察院事誠恨越不窮治珍直還京誠送直五十里訴珍奉越風旨見劫直怒未至京三十里王
越亦出迓直直辭不見遂奏珍妄參被擄人畜名數過多

遂遣賊心千戶裴同都御史王寧彞往審勘。寧彞阿意直誣珍械珍至京詔獄。直令酷刑逼招受越指使。珍不服。多官廷鞫。無敢與辯。竟謫戍邊。御史許進疏白。珍苗中久之。直敗復珍職。與致仕。弘治中。歷右僉都御史。巡撫宣府。坐言官論列。召還。改南右通政。以母老歸養。卒。珍性強鍛政。尚嚴刻。所至風采為時所重。

論曰。直。手一斧馬鈞陽。尚為所批。何況通政。其嗜旨。豈獨失於直哉。故曰。執事者。非能無失。但失之於人貢。始。亦。少。善。生。正。宗。以。入。東。北。大。步。王。義。王。廣。秦。任。雖。

儲確

儲確，字靜夫，別號紫墟。南直泰州人。成化二十年進士。鄉
會試皆第一。授南京考功司主事。先是中書舍人丁璣、主
事張吉、王純進士，欵毓元、李文祥並以言事逮謫弘治改
元。確上言立人者前以直言殉國必不更節辱身乞赦還。
置風紀論思之地。与其旋求敢諫之士。不若先用已試之。
入詔下吏部。盡起用之。進考功郎中。考察庶官。尚書耿好
問嘗覈一官。得實。忽改評確。不從。謂好問曰。公所執何異。
王介甫好問大慚。良久曰。我為不知已。然非我莫能容也。
朝士悚然。儲靜夫陽秋可畏。九年武岡知州。劉遷以岷王

奏訐。逮下獄。科道官龐泮劉紳等連章論救。上怒。并下獄。唯復勇申救諸言官不報。尋陞太僕卿。陳馬政。便民者四事。報可。厯戶部。為侍郎。璫瑾用事。每多挫屈公卿。独不敢濟視。唯稱曰先生。瑾輒自愧。嘵引疾求去。數月。瑾誅。召起還部。諸侯宰相繼用。唯又不樂。乞休去。又明年。召起南戶部。是冬。改吏部左侍郎。尋卒。時索筆書國恩未報。親養。未終八字。平生鬚髮水甲。不敢棄遺。藏至數大囊。竟以殉歿。謚文懿。唯于王守仁為前輩。顧往來問學若弟子。陽明懷之以詩。有曰柴墟吾所愛。春陽溢髮眉。

論曰。制科以来。凡告鄉會殿第一。率以名諫見長。如

羅倫、楊守陳、姚能、劉定之、吳寬、梁儲、章懋、李夢陽、趙時春、沈懋學等、儲文懿又其一也。朝廷以言取人，而立言禪時政者居多。六間有以言垂後世者。

吳寬

吳寬字原博，南直長洲人也。成化八年進士。寬少諸生時好為古文辭。累應舉輒躉竟以歲資貢入南太學。不肯復就試。提學御史陳選惜其才強入之。遂以尚書魁應天。而是年禮闈亦試第。授修撰。進右諭德弘治中。厯少詹事。兼侍講學士。康陵在東宮。監不欲太子近儒臣。數移事間講讀。寬率宮僚上疏曰。仰惟東宮講學寒暑風雨則止。朔望令節則止。一歲不過數月。不遇數日。不過數刻。况又間有推移。時或羣歌人生八歲出就外傳居宿於外。誠欲離近習親正人也。庶民且然。況儲君久宰天下者乎。

上嘉納之。凡廟廊會議，人不敢言。寬以雍容片語而決。時威寧伯罷黜久，上疏自列求復爵。寬曰：「若論威寧功先皇時已論革。今乞復爵當改自後何功。」祭酒謝鐸請斥吳澄。從祀寬曰：「從祀苟有裨於經傳，揚雄馬融皆不廢。何獨廢澄？」十七年，孝肅太后崩，廷臣欲遵先帝時議祔葬，祭廟札皆如適。於是謚稱肅后與孝莊同輔臣劉健以為非疏請再議。寬抗議曰：「魯頌姜源闕宮春秋考仲子之宮皆別廟之證。漢以來類然至宋始有並祔，都然皆諸帝繼室作配。生前非後子孫嗣位追尊所生之比。惟宋李宸妃歿仁宗傷痛追尊祔祭，雖出至情，寔為非禮。此豈後世所宜法。」

朝廷臣皆是寬議。會疏上。喜乃改稱孝肅太皇太后。杞奉慈殿。奉慈者。上建以杞上之生母孝穆皇太后者也。寬宏厚廉靖。好古力學。文翰淳美。疏眉目。豐下而頤長。美髯脩。望而知為長者。于生平交。真能生死如折節下士。布衣沈尚勸。皆因之而得名。以禮部尚書兼詹事府卒。年七十有九。贈太子太保。謚文定。有匏庵集行世。

論曰。初文定侍郎被召時。盛應期者。監濟寧閘。則苗圃三日。不得越進。竊喜曰。是誠所為應期也。沒應期忤璫不測。寬為之求解於李廣。得免。後廣敗。索中私書。有寬筆。寬為應期屈也。寬品望自在。顧不原救應期之故。

幾以為通好權。閩寬與康海絕似。而海不如寬之早。有以自見。按寬行述。宜列循謹。而中有一不可奪。諸生時。憐其友陳震貧。為饑。廩例。乘賤。震歸。汝。震預解額。寬幕榜。不以得失。介意。復資震。震所需。與同歸。已別。禮部彭

奏疏

文憲。欲以鄉剏震為狀元。司礼監。譙。勦。獨。尔。錦。可作狀元。彭。恨。不敢。決。公。議。仍。用。會。元。而。寬。得。之。寬圭角不露。而步履有常。瞻視不苟。後進望而敬之。劉鳳賛載。文定。与何耕。游。耕。累。舉。會。令。歸。橐空。生。其。弟。逋。租。為。使。者。年。俸。捐。比。文。之。傾。囊。贈。且。為。貸。補。諸。莫。能。懋。以。為。成。獲。有。古。人。風。其。虔。量。固。有。異。也。

又未遇時。詣百里外。學徒母寡。母女及笄。暮夜使婢通詞。
文定大驚。謝絕。明善辭解歸。至。老。而。言。後。訓。其。子。孫。一。及。
之。

楊循吉

楊循吉字君謙，南直吳人。與同郡趙寃名皆擅多士。成化中以進士會試與殿試皆十九名。弘治中為禮部主事。性堅而執。日忙忙然行已信獨頗不諳於時。乃好讀書。購藏甚富。率不善記。所著撰六間入詆笑。每當得意時。手足不能禁。人稱翹足。偶相者入座。大言君貌非常。惜促數。當於某年月日。循吉驚蹶。持病移免歸。而待相者侵數之期。則彌如家人。治棺衾。而作謝世文字。遍別所知。迺至期。端好小晦。不作。或勸出山。瞪目曰。甯加潔用。事莫以身試。乃閉門深治。欲動。著有金盞小文最善。當日。吾見文章家。

多以為壽。犯造物之怒。不少于所作董氏誌。有云文壞於
墓。銘不止也。壞史矣。子孫乞言。無不稱為忠臣孝子慈母。
烈婦廉士才子也。採家乘為國書。是名欺國。亦欺天。雲使
其子諸生詣闕上書。請復遣文年號以信國史。駁中以景皇
帝及元順帝為比。謂景既降鄭王。先帝時得復帝號。順帝
知天命有歸。辭位而去。其祖也太祖。不削其尊。賜以謚曰
順。今以親之言之固宜。視景皇以辭位。訶如即而宜視元
之。嗚。急宜追謚。併復位號。以慰諸靈。時廷臣皆非願
主事。無此。辛上寬仁。不報。嘗盧金以後。徙南舉。號南今
山人。著有金山盧陽二志。及手鏡一書。

論曰。按太祖北伐為天下存亡也。據王南征取天下。與叔父也。公私分矣。顧北伐者。豈其死。又復歸其生。而南征者。焚其身。輒復歸其子弟。即何至棄其寔。不復有其名乎。且也。順帝之天下。其祖傳之。讓皇之天下。有其天下者。之父傳之。視其父等。于元之祖。將何以示後世。視其父之所傳。并不能如元祖之所傳。又何以安厥心。若夫景皇帝。欲有其元之天下。而元之後。猶復存其有天下之名。則于處建文也。宜有定格矣。孝宗素稱納諫。雖不行君謙所言。顧君謙即在野。而能盡滿朝所嘆。是曰一鳴。

夏寅

夏寅，字正夫，南直華亭人。博學不務細鳴，為文能自出机杼。齒心時頃，以諸葛武侯、范文正、文文山自許。人歸未遂，彼夢寐鑿。^政也。正統中進士，歷南京吏部、戶副使提學江西。崇寔行黜浮華，所次無毫駁者。漫文山祠，葺白鹿書院。脩陶侃讀書臺，浙虜州民向苦虐政，咸立野曰湧夏。奉此和寔至歸。落業布政山東，以休息養民。特疏兩京之勢宜和徐連山左，飢饉可虞。臨清南北咽喉，萬一阻梗，為害不小。須大臣有碩望者，鎮守徐清訓兵四，示天下形勢已預。乃正德中疏。乞聚散之故，漫投書而心撫賑。吳荒他序。

論奏。若文廟礼樂之數。以至正因俗立纪綱。崇文化。作人
才。諸功於政事。誠心直道。無黨私援。荀子曰君子有三惜。以
生不學。一可惜。成日闇過。二可惜。成一身。一敗。三可惜。

論曰。人臣知無不言。非毛穎終宗之謂。言固難知。不
易知其大。知其要。知其禪。於邊中。知其便。于之近然。又
須知掩而啟。通之法。以擗韓塞責。賢者猶不免矣。兩京
離言一言。豈但正德時為要。如崇禎中。河洛有重鎮。呼
吸自安。何至鬪鬥。自激在和光中。則更切情無正夫為
一破口矣。

張吉

張吉字克脩。號翼齋。江西餘干人。以成化中進士。工部營
繕生粟。時左道李孜省。濫授孔都侍郎。妖僧繼曉。以符水
挾權寵。乙巳元旦。星隕有声。應詔貢言。顯加二邪。坐賊景
東。通判景東西。南抵邊土官陶氏。出搘郡草。民不知化。初
贊吉列銀貝數不妄。以吉空囊不携家謀。為置妻謝却之。
已。虛其子。純教諭。○孝弟忠信。礼義廉恥。○字子榮化。之。
裔母恩。侍父有礼。彝民益感。手錄諸鄉。以慎獨窮理。改過求
仁。作四箴。寶座右。自厲。奉廟初。同知璧慶。為三縣提水
便民。三載隄成。復為寶啟衛。○自此以姓。○寶。○以號。

隱志不怠。都御史秦拔為總兵柳所誣。逮獄。吉賄白之。轉
梧州知府。凡百萬省來通。已破積弊。皆鹽榷餘利。應公費。
廟樂崩壞。延樂師呂應楨。眾諸生習之。備兵府江府江東
西二賊相為犄角。吉以計離之。併力于東。而帖正德中。
移石築廣西行內。為蓬萊所阻。家居。嘗曰。學者不讀五
經。過事自爾。室圮。所著有古城集。負觀小教。佛學論。尚胡
居仁居業錄。謂之集不要。

論曰。吉崇矩而試於用。是非歟。苟庶几經濟之林。而
位卑才儉。其已效者如是也。知治中。宜錄其初疏。不次
以之。迺猶資前人。用八者失據。

林俊

林俊字待用福建莆田人也成化十四年進士主事刑部署員外郎太監梁芳引僧繼晚以祕術惑上發帑金數十萬為造大鎮國永昌寺俊上疏曰臣按僧繼晚市井小賴先挾邪術欺詐楚府竄匿京師誤蒙聖眷以陛下超邁五之資蹈唐憲宋武之轍逼遷民居妄虧國計聖眷日損人怨日深顧緣引繼晚寔唯梁芳傾覆陰狠附之得邊要路興忤動遺竄遂數年間假進貢買辦為名盜祖宗百餘年府藏殆盡乃至為縫晚陰求蓋寺以相勦亂飛語外聞又自謂力諱上前為主逼脅至是畏天下議已以

陛下專惡名也。內外臣工誰不痛心而卒不敢一言及此。所惜者官所畏者死耳。臣不畏死。遑恤官。惟陛下為天下。後世自愛。上大怒。下俊詔獄。都督府經歷張勣疏救俊。并逮謫繡。江西吉水人。已而兵部尚書王恕冒言請謫俊以勵忠直。不報。謫判姚州。尋以星變赦俊復南。部孝廟踐祚。陞雲南副使。四年轉湖廣按察司以灾異疏陳時政。不報。遂請告歸。久之。起南京右僉都御史。提督巡江、陝西地震。上言变不虛生。必有其應。歷述漢唐乘宮制內侍柄臣之禍。乞減齋醮。清後占。汰冗食。止工作。節賞賜。戒逸欲。遠佞幸。親賢人。時武廟在青宮。好與諸宦官逐戲。俊復上疏。以

為農作小家無十金之產猶慎教其子俾守先業况太子國本為天下所保託顧多處宮中少就外傳非古人早教豫養之深意也乞召札部侍郎謝鐸太僕少卿儲巏南光祿少卿楊薦充講讀官致仕副使曹時中潭厚澄董粹然和氣乞禮致為官僚處士劉閔恭慎醇粹學行高古乞令以布衣入侍不果行尋乞休荐時中自代不許江西盜起以左僉都御史出巡撫單車深入為數朝廷德意咸就伏寧濠累乞琉璃瓦奏止之至以勦共叔之請京師鄙為鑒內艱歸是時四川賊藍廷瑞及曹甫等先後起閬四十餘萬破州縣戕職官加俊右副都巡撫之乃造諭如前江

西故事。賊已羅拜奉約。既復督諸路分軍進夾攻。大敗之。多所斬獲。顧渠魁未得。俊復與總制尚書洪鐘共事。合滇楚河陝四省兵追勦。盡平之。事在藍廷瑞叛逆傳。是時宦官用事。各邊征勦。必以弟姪私入。寄名兵籍。冒功陞賞。俊悉拒絕。諸權倖惡之。而俊論議頗與洪鐘不合。鐘既以捷聞。加太子少傅。俊陞右都御史。遂乞致仕。內批允之。臺省疏。曲不報。俊初在川時。聞劉瑾伏誅。上疏稱賀。而又以防微杜後為請。謂功出閣守。國為無人。意微指張永等。上覽奏。不擇。俊請歸。終武宗之世。不起。肅皇入繼大統。召為刑部尚書。時議大礼。俊從田間特疏附閣議。苗中不下。遣內

臣有不法為科臣論糾上付司礼監不下法司俊爭于上
曰法立于祖宗守于陛下而奉行于法司議罪不當自宜
廢不法之官不宜廢祖宗之法報聞已而太監崔文廝眷
子李陽鳳犯法當刑工部尚書趙璜執送刑部就訊文詣
俊為陽鳳求免俊不從文遂詆上移獄鎮撫司俊執不發
且言祖宗朝以刑獄付法司未有改也自劉瑾錢寧用事
專任鎮撫吏逆由生如此陛下所親貳臣寧遙詔不敢廢法
上怒責令對狀俊頓首曰昔唐德宗相裴延齡陽城欲求
白麻壞之唐文宗詔赦左藏盜吏伏薦謨繖還詞頭自古
忠臣愛君大抵如是太監崔文乃先朝之漏奸而左道之

作備也。蕩擇主心，排輒言路。罪已不容誅，茲漫飾詞，脅奪見囚。謂法司為無人，謂祖宗成憲為不足守，臣受國厚恩，不敢受死。上姑優容之，已又爭免知府郭九臯之逮，不能得，遂乞休免之。及陞齡復請于上，乞宣召大臣如孝宗故事。每事必與臺閣共議而行。上嘉納歸二年卒。之後三年，明倫大典成，以附閣議詔奪故官。隆慶改元，復刑部尚書。論曰：治叛逆，草車數語辨之矣。而治佞幸，則累詞犯爭，之不得也。諫武廟東宮時，已知他日好弄，幾敗國至子功，出奇寺為隱，憂灼治亂之原，詣內侍聽法司以意通。祖訓俊必持之。而在正德之朝，為更難。

章懋

章懋字德懋浙江蘭谿人成化二年會試第一以廣吉士
授編修內庭張燈下詞臣賦詩懋與編修黃仲昭檢討莊
祉同上疏力諫有曰目今兩廣弗靖四川弗寧遼東離亂
北虜窺竊江西湖廣赤旱千里正陛下宵旰不遑之時何
暇及此上怒杖三人閣下皆左遷而懋得知臨武海內稱君
和時羅一峯論奏李南陽亦外謫又稱翰林四諫懋三
人尋以給事中毛弘等論救皆改官而懋得南京大理寺
評事陞福建按察僉事部多饋盜懋皆緣俗設法尋全帖
肅考績到京力永休致年僅四十有一告家足跡不入城

府日與四方弟子。橫經論道二十餘年。公卿臺諫累薦不出。弘治十六年。特召為南京國子監祭酒。懋至謹矩度。勵廉恥。雖祁寒暑雨。必具冠服。危坐終日。士執經質問。更相詰難。人人自以為得師。士有母病。例不得歸省。懋特許之。曰。吾寧以遺制獲罪。不忍絕其至性。士感悅。疏陳教士歛才之法。以為欲行選貢。不分廩增附生員。令提學憲匠精加考選。務所行著。鄉間學通經術。年富力強者。下第舉人寬其違限之科。要以坐堂之寶。一年之上方准。會試上允行之錄。是有選貢一途。自懋始也。正德改元。群邪爭用。懋憂之。疏四事。勤聖學。陰繼之。謹大婚。重詔令再疏乞休。事。

不允。明年不待報遂歸。瑾誅，起南京太常卿。辭陞南禮部侍郎。又辭詔以侍郎致仕。世宗入嗣大統，即加南京禮部尚書。懋居官不過十年，歷俸僅滿三考。進易退之節，天下高之。為人樂易可親。如春陽過泉，不為皦々之行。見學者時或不冠，有袒裼其側者，不責也。稍子拯、提學歸頗，責之曰：「若商賈還乎？」不與語。拯及妻長跪床下謝罪，乃止。拯後卒以清謹名。太守劉薩以懋貧，割俸三百金，請為草堂。居懋不可。薩乃密囑工人營成室以就懋作書拒之。大要以使君能加惠一郡，霑恩多矣。一室不足云也。時同里蒋冕兄少從懋學，官至家寧。年比七旬，出入徒步，曰吾楓。

山先生教也。懋辟楓山云。卒年八十有六。贈太子太保。謚文懿。

論曰。清心多刻行。楓山學從易簡入。而以葆合至性為歸。嘗前許諸生。得視母病。達旦時。不待報歸。淋猶子卒。以清禮聞。無名心故。不為皦々之行。與言理。請家異。故真卿之人。言文懿夏單衣。或浸池水中。間以草束其髮。陶如也。所為見紛華靡麗。而忧嗟可以免矣。而廩閣自慙。

李文祥

李文祥，字天瑞，湖廣麻城人。與內閣萬安孫弘璧同年進士，有才名。負氣，安欲引文祥附己，使弘璧致欵，屬題畫鳩文祥。援筆寫短訊，與鄆智及御史湯鼐、中書舍人吉人等數往來，高自標榜。見諸模稜轍，之詔開言路。文祥以進士直言，時孝廟初立，特請一權立法進矣。黜奸廣言，納諫諭。遇數召誥左順門，傳旨誥中興再造等語，謂不便大行。文祥從容對而出。安怫訝，諭吏部補久祥咸寧縣丞。王恕奏尚兵部主事，甫十餘日，吉人以言事下獄，連及被逮。大理寺評事夏鍇曰：「文祥與庶吉士鄆智鼎踵而名高，降

貴州興隆衛經歷。進表南至高城。城西河冰陷死。年三十。
論曰。孝庙容直。宦多所扶納。而文祥負氣過激。亦不見
答。使在太祖時。尚當如解學士。且歸瀆書十年後。乃成
用。則文祥可以長年為國福。無既也。惜不免其志。頑鳩
詩。有春和煦。而和常事。莫把天恩作己恩。之。意以昭
德。官非久可恃。直是明刺。并不作比興。悼閭里安。尚以
先朝之寵遇。故見訛。拉初祚云。文祥在衛。立均差法。招
寨長。申罷場禁。非僅以口舌爭者。都御史鄧連贊。南征
咨兵署。大奇其才。以憲職薦。

鄒智
陽

鄒智字汝愚，四川合州人。性穎敏，年十二能大章。嘗居龍泉巒，焚樹葉取其光，讀書如是三年，文思警邁。成化二十一年進士，授庶吉士。孝宗初立，星变，應詔陳言，謂正天下當自內閣始。少師萬安持祿怙寵，少保劉吉附下罔上，太子少保尹直、挾詐懷奸，世所謂小人者也。南京兵部尚書致仕王恕、託志忠勤，可任大政。兵部尚書致仕王竑、秉節剛勁，可寢大奸。巡撫右副都御史彭韶學識醇正，可決大疑。世所謂君子者也。乞盡斥小人而進用君子，疏入不報。適御史湯鼐奉差印馬還，赴內閣繳勅，言公等贊新政未

善萬安曰吾輩匪襄力竭只裏面不從內退直疏安東
面二字大失歸善於君之義不敬并劾尹直安直妄言獨
留恨窮功骨壽州知州劉概考滿來京與萬善檢嘗奏一
入騎牛背墮澤中而薦左手把五色石于右手提牛角出
陷因殺書薦人附牛身為國姓五色后當是補天時御史
魏璋附吉吉啖璋能去薦陞僉都御史璋從焉文升得此
故即草疏署陳景隆等名効薦并稱壽州知州劉概妄言
朝政亦附智名下三人詔獄智就訊援筆供曰智與湯薦
等往來最密多作私論一論經筵不宜以大寒大暑輟講○
一論午朝不置以一事兩事塞責一論紀綱廢弛一論風

俗淳靡一論。生民憔悴一論。邊境空虛。此皆非所宜。言獲罪。大不赦。訊者不得已。強生雋成。智概以妖言惑衆。弃市。時彭韶入為刑部侍郎。疾不卽吏部尚書王恕力疏救之。大理寺評寺夏鍇曰。臣見主事李文祥及庶吉士鄒智罪雖重而名愈高。只可惜者非人主之福耳。人主何苦損福而與言者以名。謫智廣東石城所吏日。鼐概成河西智敘然就道。衣結屢穿。几不能存。親識饋遺堅不受。至石城視事甫兩月。廢政悉舉。提督都御史秦紘檄遣董修齋書得居廣城。典陳白沙遺。四年暴疾卒。年三十有六。論曰。鄒汝愚獄中感懷詩。有曰。人到白頭終是盡。事出。

青史定誰真。夢中不識身。猶繫又逐東風入紫宸。又辭朝詩有云盡批肝胆知何日。望見衣裳只此時。

願太平無一事。孤臣萬死更何悲。忠愛之意溢於言

表。獨奇馬文升以都察院主此職。乃忘為劉吉快善取諛。

擊吉成烈矣。孔初王怒奉旨至。汝愚性諛之。公宜面聖指隨。

數。與政若。蠻受。蒙。之。者。至。矣。怒。雖。不。能。用。而。善。其。言。

羅玘

羅玘字景鳴江西南城人也。讀書目數行下文竒崛不落時吻詭屢蹶以入粟升入胄監丘瓊山為祭酒南士不曉北晉玘固請瓊山叱之若能識幾字而崛強乃爾。玘昂首大聲惟中叔未北對耳瘠心識之已試六館士無有如玘者嘆曰有士如此迺不名薦書哉。是歲為成化二十三年輒聯捷成進士授編修弘治十一年中官李廣死言官請上出廣納贈薄按名勗治玘奏諸所贈廣有名官廉恥已掃地矣顧其間有居部侍之尊有東將帥之寄一旦指其名而舉之人情窘急勢必干貴戚近侍鑽刺乞哀是疾一李

廣○又○生○數○廣○也○臣○願○陛○下○曲○全○大○體○免○其○指○名○降○旨○寄○諭○使○自○引○疾○求○退○或○以○他○事○點○其○尤○甚○者○陽○若○不○知○陰○寔○加○誼○庶○潛○消○已○成○之○黨○未○絕○未○起○之○禍○時○有○預○名○卿○佐○晝○夜○乞○哀○壽○寧○候○不○期○而○會○者○十○三○人○故○既○及○之○上○以○紀○言○遂○寢○不○治○十○八○年○秩○滿○陞○侍○讀○武○宗○嗣○位○出○為○留○都○卿○寺○歷○南京○吏○部○右○侍○郎○正○德○六○年○疏○請○早○建○備○貳○以○繫○人○心○畧○同○陛○下○受○太○祖○太○宗○列○聖○之○付○託○六○年○于○茲○矣○萬○壽○無○彊○固○將○自○今○日○始○然○必○如○祖○宗○有○所○付○託○如○陛○下○乃○無○負○祖○宗○所○付○託○也○不○知○陛○下○今○所○付○託○何○在○前○並○瑾○之○謀○逐○榮○王○借○使○當○時○顧○命○大○臣○以○死○助○陛○下○詩○由○榮○王○張○綠○雖

狡急於動。彼知有天潢血屬之在肘腋。其敢萌是心乎。
幸天啓聖衷。卒殲滅之。瑾滅之後。可保決無瑾乎。伏望陛下
垂堅衷。斷為宗社之計。以繫海宇。臣民之望。以絕奸雄。
睥睨之心。然後螽斯衍慶。麟趾肇祥。禮遣歸藩。爰正主鬯。
斯萬世之長策也。疏上踰年。未得報旨。犯復上言曰。方今
大盜紛起。幾遍天下。連城數十。所過如洗。運河兩岸。焚劫
殆空。縛殺方面。射死將官。比比見告。近於楊村割剥。參將
王果楊村去京城。幾何哉。旋又傳報湖廣。執殺右副都御
史馬炳然。知陞謂國本不定。反側生心。萬一擁如劉益子。
者。一。二。人。馳鶩中原。誘聚不逞。百姓愚頑。不明逆順。請將

猶疑未免逗遛事机一變成敗立分此時二三大臣雖欲
假包荒養高之名以庇其私門桃李之黨如數十年前恐
不可得也而陛下尚欲與數十近習負戈走馬為雄於宮
中哉臣敢于未死之前披瀝肝膽再申前請伏望酌古準
今隨事據理或代九廟將享或託兩宮奉侍克順昭穆無
全即真以候椒房之馨用覩前星之耀臣即誅死猶生之
年是時李東陽在首揆與諸姦寃假不即去玘東陽順天
所取士也為奏記曰生盡教下屢更变故雖常貢書然不
敢數之恐彼此亡益也今天下皆知忠盡竭矣大事無所
措手矣易曰不俟終日此言非與彼朝夕獻諂以為當依

依者徒為其身謀耳不知乃公身集百詒百歲之後史冊書之即誰援此革為寔假乎白首老生受恩居多然病且垂死此而不言誰復言之矣東陽得書淚下犯尋以秩滿歸田寧濠遙重之致百金為壽輒竄山中去家人莫知處居常自重其文一字不苟常踞喬樹之巔霞思天想或閉坐一室連晝夜人窺瞞之容色盡為枯槁有死人氣都少卿穆乞銘其父墓文成語少卿曰吾為此瞑去四五度矣

李贈禮部尚書謚文肅

論曰官廣賄冊請不深求恐以激致變大即師東陽委蛇持重之義而奏記憲之愛君尊師之誠真使人疾

下。行文至性与俱建。
嗚識得幾字。從死
非太學中食粟者矣。

不知曉去幾何時也。
掌何必空批對中秘書。

魏元

魏元成化中為給事中時帝頗贍萬貴妃居昭德宮專太監改英掌其宮事英父貴初以吏起家至是擢都督同知兄通錦衣衛都指揮使權寵炫燿而貴妃妬柏賢妃生子不育災眚疊見蓋賊蠭起四年十月元條奏時事有曰臣聞君之與后猶天之與地外間傳聞陛下于中宮或有參二之者陛下云口處置今年矣昭德宮進口不減中宮不增口春秋而青宮尚虛口益急盜賊口

或填河併

或繳寶刀

多遠方礦採日
修省一概停止。

安長治之計。不應出咷。宜凜戛加
上曰。所言有理。宮中事朕主之。

其餘勅諸司議

論曰。貞兒。

中事朕主之。猶
處。軼然元等。
言。幸。巨。
濟赤類男子。
萬預言上。
一外也。
雖奈此男子何。
歷代家法之嚴。上曰。宮
不能。

何塘

何塘字粹夫，河南懷慶人。弱冠博該經史，至忘盥櫛。慕許
文正薛文清之为人，弘治十四年以解首成明年的進士。授
翰林編修，不納泛交，不入異門。十八年武宗初立，上疏言
官職守略曰：「……外百官各有職掌，而史官若猶無事
者，戶素貽訛臣。」
右王朝列國皆有史官掌記時事。我
祖宗設脩撰編修一員，謂之史臣。法古切。太祖時猶以劉
基條對天象付之。太宗時猶以左春坊左庶子兼記注。
乃沿襲以迄于今。

論列

論斷

仍

不

謨

嘉歎

不

不

人

藏

人

藏

以儲養異才

正

知

天

下

之

裕

他

日

之

用

條職

中。实富養才

至

聞

嗣

卷

理

乘

權

諸

翰

林

相

約

見

望

但

長揖既入或有

休歸蓮誅起為

者

塘在後

奮聲曰初約

云何出請

塘真率恬淡

廊志躬行外寡

儻從內

無

嬪

委

所居垣舍

座

闕

常積

雖朝衣朝冠

不

上

鮮

明

進講

經筵

畏慎過當宣講蹇

上詆其衣冠以為慢傳諭廷

之以輔臣楊廷和抹調閩州同知改東昌西疏乞歸世

宗嗣往起山西提學副使改湖江按始興從舟中望見大

門閥。說何賈得此。左右曰。宦家也。瓊大驚。吳曰。宦則安能。
左右皆竊笑。歷工戶札三部侍郎。乞休。不許。尋以南京右
都御史致仕。家居。與閩中呂柟。靈寶許讚。儀封王廷相往
來。講究經書性命之旨。瓊素有足疾。既遭母喪。袒跣益傷。
至廢坐立。竟以不起。隆慶初。贈禮部尚書。謚文定。

論曰。武宗初。果用塘疏。可以無卷禮之曲膝。詞臣如顧
非其時。先是王鏊擬罪言。有云。班固死。天下不復有史。
悲舉是贊之矣。不能復古。至嘉靖時。勞堪立云。太祖究
心記載。吳元年所定。至十四年而改。十八年又改。如裕
居注。即古左右史。獻人要。乃未發而革。如果以啓居

注列祖訓。加以嚴行。沒人法戒。具在也。寃于始而後思舉行。蓋難。有曰。發閣之。即古承旨學士。直學士之謂。待制廳奉。即古知制誥之謂。檢閱。即檢討之謂。秘書監。而典籍之謂。啓。母注。即史臣之謂。弘文館。即玉經博士之謂。草政失寔。存亦虛名。于是典密。非奉直原行。制誥。非承旨舊体。備書非史官故掌。撰著非學。親承所為。陳舉。力就列者。何居。然則璫跳雖不行。而寔不可少。以見二百年而最缺然者。在此。豈實錄。貢舶錄。五經錄。

何景明

何景明字仲默河南信陽人也父信渭源駟丞以承差
給事河南都御史會汪直逼河南都御史以下咸蒲伏行
直命都御史劄屬括名馬都御史戰汗下不能舉信奪筆
之劄曰都御史大臣也不當煩吏事已見提學陳選謂
直長揖不拜歎曰真男子也毋夢赤日墮懼而生景明景
明能言輒彊記六歲能詩八歲能文呼神童十五以尚書
冠于鄉十九舉弘治十五年進士授中書舍人十八年奉
敕皇哀詔使滇南累武宗時瑾初用事時許進為冢宰瑾
每侵進權景明貽書進乃者主上幼冲权閥在內天紀錯

易舉動乘繆竊為明公畫二策。一曰守正不撓。二曰自取容。惟明公之自擇焉。瑾聞而却之。景明遂請告歸。會丁二難。瑾乃矯詔免諸在告者官。瑾誅。李東陽為薦起還。踰九年。乾清宮灾。應詔陳言。有曰：「自勅諭之後。已將旬日。未一視朝。輔臣言官奏論邊軍番僧義子數事。一言未見採納。豈陛下方感悟而幾復塞此。今聖朝單立皇儲。未建後妃。不得當御。公輔不得通謁。乃日與邊軍並出。八番僧義子同起居。此皆今日創見。先朝所未聞也。疏留不下。時李夢陽以事對薄江西。大為衆所譏。夢獄且成。景明為上書吏部。楊文襄一清以白之。以為夢陽自崇而弗下。人太

任而弗識。時多憤激之氣。之兼容之量。昧致柔之訓。犯必折之戒。此其過也。若其篤身好修。矜名慕義。見善必取。見惡必擊。不附炎門。不趨利徑。處遠懷不招之風。處近執莫麾之勇。在野有凜。置之武在公。著素然之直。立志執行。秉心陳力。咸可尚也。前典御史相近。同黨交搆。恃其貞介。不服文法。遭廷無已。固其自取。而尊達至為不悅。縉紳靡然。詐笑言官亟訛于朝。法吏深詢于獄。惟恐推之弗披。而辱之弗寃。嗟哉亦已甚矣。十二年進吏部員外郎。明年出副使督學陝西。偏檄守令以教化為首務。有太守用刑于諸生。父上攔入號。守怒。生生擅入公門。景明日子救父死。不避。守

乃○無○父○狀○所○試○高○第○弟○子○集○一○書○院○日○與○論○說○六○經○旨○意○
不○拘○傳○釋○常○曰○斜○泥○枝○葉○而○妄○尋○本○根○此○末○學○之○弊○失○
益○遠○矣○邊○內○諸○縣○弟○子○員○往○事○皆○調○試○近○地○至○者○鮮○景○明○
只○即○如○此○是○棄○之○矣○必○躬○蒞○之○竟○以○學○政○勞○得○心○疾○棄○職○歸○
尋○卒○年○三○十○有○九○景○明○癯○秀○不○勝○和○煦○近○人○志○大○而○行○堅○
幸○臣○錢○寧○冒○賜○姓○目○攝○諸○公○卿○嘗○以○古○畫○求○景○明○跋○識○景○
明○辭○曰○此○名○畫○不○可○加○凡○墨○固○不○許○友○人○師○御○史○死○中○官○
廖○鵬○聘○以○糧○景○明○却○勿○用○曰○矣○以○汚○吾○友○醜○諸○客○歛○之○鵬○
弟○寫○出○慎○闕○中○席○鵬○寵○益○橫○諸○參○隨○遇○蕃○臬○大○夫○不○下○騎○
景○明○叱○令○笞○繫○責○數○之○平○生○手○不○持○一○錢○讀○書○及○夜○分○為○

常歷仕十餘年。不事家人產。死之日。囊僅三十緡。景明員
有經世才。嘗著十二論。以見志。藏治一上作二法行三。往
十六。敵中十八。固叔九。康典。十策。術十八。心迹十。云惜不盡其用。家藏尚有何氏集。及
雍大記。

論曰。仲默文章。與獻吉齊名。王弇洲嘗以何秀過李而
不及其大。嘗時稱景明与漫責徐禎卿。李夢陽為四傑。
然亦互相標榜。云率非壽世之作也。顧乃聖邪植。誰至
性必白。事君告友。無少回佚。蓋不以詞譚為工者。

吳一鵬

吳一鵬。南直長洲人。和治中。以進士官編脩。司徒閣經。被
誅。疏請為之。稍見忠憲。武宗之。遣瑾賈國事。見者皆暎
席。一鵬獨表擯瑾惠。改南京吏部郎。瑾獄後。侍講。敘官。又以
試所上土。被侵時賣。出至酒南都。進太常。嘗因灾異。上言
天人相應。理甚剴切。憲皇帝。憚天命。召下民之憲。急宜
崇德。革面。苦聲。進礼制侍郎。命潛楚頌獻皇帝。曰。因此
主。則疏勿東。垂于無擾者。牒賜金爵。給事中。洗謫假之。以
希進。疏。歸。進大守伯。清尚悌。以遠所見水旱。民窮。憲
鶴。五。歲。鴻臚。涇。上。乙。距。他。道。以。使。之。上。皆。嘉。翁。徇。其。在。部。之。旨。

人以過削奪求復奉藩而前誠札者少考上授新章肅桂
葛易之。情助力。時可重。忤之。亟為參贊者一財賄。次子之
孝射第科為廣寧外塗御史。乃璽等士歸養後恭議
楚。忤相嵩子免歸。子孝字純珠。

論曰。張桂等以希幸之乘時。若夫尊移所生。另廟崇祀。
大命相之。所宜奉也。點主迎主。無害。觀廟器陳洗。非真
阿主好者。純叔宦不達。其有所教之乎。

李夢陽思

五九

李夢陽字獻吉。初以戍籍隸陝西慶陽弘治中。父正教授同府。因就試河南不遇還慶陽而棲闈且閉。夢陽疏瀉。監場使者大言夢陽不入試是科無解首。使者勉狀之果舉鄉試第一。時年十八。明年癸丑成進士。授戶部主事。夢陽有軼才。及睡炯若電。抗論古今。傲絕一世。居燕中。社集四方。名如吳淩。古文詞與信陽何景明互旗鼓。時人称李何。然兩人各自成家。十八年詔求謹言。夢陽疏陳二病。大漸其二病。一在元氣大畧。謂今日士氣張拱深揖。呐呐不出一辭。則日為老成。遇事圓巧。則以為善應。轉相則效。翕

然。承靡承訛。疎弊言行無寔。大臣被勅廷辯求勝。親喪服除。非詔而起。庶耻道喪。傍人因循。互相欺譖。壁走內耗。伏未及發。所謂無其形而有其幾也。一在腹心。內官逼近。性陰而狼貪。所為攻之則難攻。不攻則亡身者也。夫倉廩場庫錢穀之要也。盡若輩主之。陛下以為果忠寔可用耶。抑例故不可虞耶。且其奸業漏發之矣。不置之去。天下不竄。陛下何所憚。且皇城之內。有名籍者六數萬人。陛下又勅禮部漢十五以下。爭身男子五百名。嗚呼。此其福可勝道哉。夫騰驤四衛者。今非所謂內兵耶。外官既不典稽其數。征其言三害。一曰兵害。兵害者。冗食而無補。空名而鮮寔也。

役。又不復選調其人。卒滛而驕。而內官者主此滛而驕之。
入詭託冒盜。布列要地。而自以為無害。吾不信也。且夫錦
衣衛。爪牙之司也。又內官之家人子弟宦之。圍營兵之精
也。內官奉之。內兵又其專掌之。陛下寧不為寒心耶。二曰
民害。民害者。歛重而民貧。又貪墨在位。恩不下流也。內府
供用。有常數矣。今較之弘治初年。費溢十倍。因而部派倍
之。下之州縣。又倍之。百姓輸納。額等又倍之。輸納于內
官。賄賂又倍之。大臣不以告。有司乘机而肥其家。陛下雖
嘗降旨。存問所為空名而不咸寔禍也。三曰庄場之害。皇
親之家。奪民田土。夷其墳墓。毀其居屋。斬伐樹木。土著之

之民蕩產失業損害赤手動搖基本嗚呼亦已甚矣且薊州牧馬草場與百姓爭阡尺分而寸割之以數十頃地今三遣官令攝卒連廢業而即死是何賤人而貴馬也其言

六漸一曰盜之漸各邊用兵以將則庸以卒則罪廩財而無加曠日而損威軍供不足至于和買和買不足轉為空運空運不足遂行乞婦臣始至戶部太倉糧尚有七十萬今耗過半矣而乞者未已也貨入私室又苦浪費即以京城内外千觀萬寺孰非左右侍臣為之動輒鉅萬計而陛下已置外缺則民窮臣不知陛下何以應之二日盜之漸

盜。斃。在。民。窮。盜。而。得。食。即。死。不。猶。愈。于。餒。而。死。于。天。下。無。
智。愚。強。弱。舉。俛。首。捧。心。以。事。我。者。以。有。法。維。之。且。畏。死。也。
即。死。猶。愈。彼。亦。何。所。不。為。今。嘯。聚。州。村。焚。燒。剽。掠。日。相。聞。
矣。永。平。日。久。民。不。知。兵。萬。一。有。慮。外。之。警。非。但。憂。盜。將。興。
大。患。三。日。壞。名。器。之。漸。古。曰。爵。入。于。朝。與。衆。共。之。示。非。我。
也。今。乞。官。者。官。乞。廩。者。廩。黜。父。而。陟。其。子。黜。祖。而。陟。其。孫。
豈。以。報。功。又。非。示。勸。即。大。學。士。萬。安。前。侍。先。皇。帝。醜。穢。彰。
露。陛。下。踐。祚。之。始。嘗。令。內。官。逼。逐。之。去。今。蔭。其。子。為。丞。報。
耶。功。耶。願。何。利。為。之。也。四。日。弛。法。令。之。漸。夫。舛。莫。大。于。縱。
罪。玩。莫。大。于。長。奸。犯。人。王。礼。擅。搶。夷。僧。貨。物。損。辱。國。体。傳。

笑外邦。獄案已具。法所不赦。而陛下尋復赦之。是縱罪也。是長奸也。王曰。方術既惑之。漸陛下踐祚。詔曰。僧道不得作醮事。煽惑人心。堂天言四海誦法。乃今復尔。臣故知有誘之者也。譬若鋤草不盡。反滋其勢。今天變屢見于上。百姓歎于下。邊報未捷。倉庫匱乏。信如直人。國師一道。足以庇法。足以佑陛下。即何不遂一試之。不然。梁武庸憲明效彰矣。六曰。貴戚驕恣之漸。水防惟土。國防惟禮。陛下至親莫如壽寧侯。所宜保全而使之安者。亦莫如壽寧侯。乃顧不嚴禮以為之防。臣恐其貴且有日矣。壽寧侯招納無賴。罔利賊民。有人田宅子女。要截商貨。又召種鹽課。橫行。

江河張打黃旗道路飲恨。夫川瀆則傷必衆。萬一法行。陞
卽啟安全之濁。爭昭聖以及后家大怒。后母金夫人泣
訴上曰。李主事疏未斥后。大無人臣礼。上不得已。下夢陽
詔獄。尋以大學士劉健謝遷。有旨復職。罰俸三月。上遣
南宮皇后皇太子及金夫人從壽寧候鶴齡入侍。酒中。上
召鶴齡促膝語。左右咸莫聞。知鶴齡免冠觸地謝。蓋上以
夢陽語重。督之也。夢陽一夕醉遇壽寧侯于道。以鞭梢擊
墮其齒。二侯恚甚。欲聞上為前疏未久。隱忍且此。武宗嗣
位。歷卽中正德二年。尚書韓文欲率諸大臣論劾諸閹。夢
陽為代草文。疏。宦瑾大恨之。矯旨降山西布政司經歷。致

仕尋以他事械繫詔獄。蓋瑾獨敬禮其鄉翰林修撰康海。
○顧不與瑾茲特為夢陽一屈修瑾夢陽乃得免。瑾誅起
為副使提學江西夢陽往。負材氣自高弗能下人。都御
史俞諫以征諸肖賊總督江西欲用兩廣例屈体諸司。夢
陽長揖廷抗曰公奉天子詔督諸軍吾奉天子詔督諸生
何所不如公故事監司五日一會揖御史所夢陽輒不往。
嘗以諸生故擅捷淮王之卒王奏下巡撫御史治夢陽遂
與御史江萬寔隙相許奏改下藩臬會勘夢陽率諸生手
銹鑄欲鑽御史御史杜門不敢出布政使鄭岳故與夢陽
不相能欲從中持之快其素寔王濬每常托詩文與夢陽

文惟心知夢陽不平岳執岳門下人入府中拷治踪跡岳
平日奏之并飾其子泓通賄狀因流而參政吳廷舉者嘗
從夢陽爲詩夢陽笑不答至是以貳事相左上疏論夢
陽適太守劉喬奸有贓既擅死一諸生夢陽持之急因偽
為奏草託御史萬寔之効都御史金者故露之謂夢陽所
代作以怒夢陽于萬寔金遂以聞詔遣大理卿熊忠即訊
諸生群擁呼忠直夢陽忠以老氏家言案夢陽獄據案團
手罵且教之謂老氏守其黑雌以爲咎谿夢陽不能獄上
岳橋賊松削爲民子泓充戍而廷舉論事過當奪俸一年
夢陽得閒住夢陽既廢歸居閭里俠少射獵繁吹

二臺間自號空同子而海內慕重之方岳都使者過汴徃往造夢陽廬顧夢陽年位不尊徃隅坐客率惟怒去宸濠敗御史周宣追論夢陽陰比反者坐逮守鍵奉文書痛責一妄人坐提夢陽左人負創淋漓罵夢陽門夢陽不得已乃出刑部尚書林俊加救之得免逮而守鍵尚出刑部參畫張夢陽門以辱之自後交游斷絕大梁賈客求文貲金為齎而已夢陽得金復集賓客治供帳園林為富貴容殊驕奢年五十八卒而人稱夢陽死尚有餘子才所著有空同集弇州称手潤草昧為一代詞人之冠子枝舉進士官不達有甥曹嘉諫南巡被杖嘉靖初以御史論事

坐取昌邑知縣。嘉亦有文詞，初好聞無禮，即夢陽亦畏避之。初，夢陽倡古文詞，王九思者一洗舊習，從之東陽至，謂二人文爲子字派，蓋以其互稱子爲重也。九思字敬夫，以弘治中進士授簡討，及改吏部，絕請託。雖逆瑾不得行，瑾誅，諸翰林悉復官，而九思終以異東陽，仍居吏部。久之，言官深惡王納誨，并劾九思堂上堂下一陝三吏部非瑾黨，安從得此。坐同知壽州，尋罷去。九思間美風流，不羈拘禮節。與康海齊名，善歌。所著有遊春記、碧山樂府。嘉靖中，或薦九思纂修寔錄，而忌者摘造春記數之，云記中所借姓名李林甫者，李東陽也。楊國忠者，楊廷和也。賈婆齋者，賈

誅也。坐此遂不果。九思聞之，更作小詞自嘲云：左而喪明。
四方永知口占授之。疾書不給。年八十二卒。

論曰：空同戶部應詔所切，廉心通喪奸奄權逼而三
害之漸事，痛心所宜陳。座右朝夕者，顧之都使非次
及壽寧孝廟樂慶，豈挫折直言，彌曲解也？雖然，壽寧家
米情所以保全恩命，何至世庙中慘痛不可言哉？則空同
張氏忠臣也哉！拳壽寧落齒似快一擊。于是挾學時矯
矯太過，蓋義直而逞性之者深也。真代革行而偽代革
無以辨，間居自放，情亦可哀也。若以此寢濤為韻，則
王新建何嘗不歡呼？亭藩席上哉？其為陽春書院記不足。

深求也。相傳空同昔學江西時，有司請如例祭江神，則
俾○令○後○執○神○偶○投○之○江○而○身○送○之○大○穴○曰○江○神○入○水○得
其○所○執○空○同○集○六○十○三○卷○姑○憩○黃○省○至○以○辨
獄○等○詞○誤○入○或○曰○祇○點○之○耳○空○同○才○露○氣○微○非○所○凡○守
職○戶○部○考○滿○能○鍾○署○二○治○一○官○不○滿○其○心○三○差○不○終○其○事○
蓋訓之者切也。

黃鞏

陸震何遵俞達璣林公黼詹軒孟
賜劉概李紹賢李惠王翰張英

黃鞏字伯固福建莆田人弘治己丑進士推官德安府歷車駕職方郎中內艱服除會康陵行邊人心危惑或勸鞏且觀望鞏題書屋以鴟夷馬革自誓入補武選正德十四年復下詔南巡時肅敬朱寧張銳在司禮錦衣東廠與寧庶人交通江彬又擅勁兵逼左右公卿交疏不聽鞏以兵部司屬倡諸司謂上巡遊本由彬彬罪不著上不悟因獨疏六事其畧曰陛下臨御以來天下知有權臣不知有陛下寧忤陛下不敢忤權臣陛下不知也亂本已成禍變猝起竊恐陛下知之晚矣試舉六事一崇正學嘗聞吉凶悔

客生乎動。吉一耳而否。悔客居其三。動可不慎乎。二通言。
路言官奏牘。苟闇時政。徃徃匿不以聞。其或事涉權奸。則
又曲中不出。久之中以他事是必廣。開言路不責以出位。
不加以好名。則忠言日進。而聰明日廣。三正名號。孔子曰。
名不正。則言不順。陛下無故自稱威武大將軍太師鎮國。
公遠近驚聞。咄咄怪事。大陸下自稱為公。誰則為陛下者。
四戒。造幸。嘗聞大禹周游。造于佚。周淫于樂。周公告成王。毋
淫于觀于佚。于造于田。陛下幸宣府。幸大同。幸太原。幸陝
西。榆林諸處。所至靡財。動衆郡縣。騷然。至使民間夫婦。不
能相保。虧損盛德。貽訛萬世。陛下自視為何如主。近者復

有南巡之命。江淮之民。爭先挈妻子避去。流離奔踣。敢怒而不敢言。即奸邪窺伺。待時而發。變生在內。則欲歸無路。變生在外。則望救無及。陛下斯時。且將何如。五去小人。目今斂弄威权。首尊般幸。以兵為戲。勞天下之力。竭四海之財。傷百姓之心。紛々無已。則江彬之為也。根本行伍。庸流。兇狠傲誕。種々可誅。今乃賜以國姓。封以伯爵。北以心腹。付以提督京營之寄。此養亂之道也。勢必外挾邊卒。內擁兵叔。騎虎之勢不亂。不止六建儲貳。陛下春秋漸高。前星未耀。祖宗社稷之託。懸無所寄。陛下徒知妝置義子布滿左右。獨不能豫建親賢。以承大業。臣以為陛下殆倒置。

也。伏望于宗室中遴選親賢一人，養于宮中，以繫四海之望。也。日誕生皇子，俾令出就外藩。如此，則繼体有人，國本以固。時員外陸震已別作草，行上之。得輩疏曰：是足矣。願附名以進。枷得疏果大恨，縛二人詔獄，鉗杖于廷五日。三訊，杖百餘。坐繫逾月，除名。輩体最羸，死得甦，而震竟死。當是時，海內盛傳輩疏比珍貝。嘉靖改元，召為南京大理寺丞。未數年，卒。無子，贈大理寺卿。輩嘗曰：人生仕至公卿，大都三四十年事。惟立身行道，斯才不朽。居平沉敏好學，雖疾病，未離手不釋卷。詩文清辨和婉，自成一家。家素貧，客至，質米瞬息。或日中不舉火。震字汝亨，蘭溪人。正德戊辰。

進士。今泰和有聲。去之日。民立生祠。擢武庫主事。孝貞皇后喪。上自宣府奔還。旋復欵出。震抗諫。上怒。罪不測。幸諸大臣力救。得免。轉官。至是。杖于廷。死。復贈書與諸子。吾筆亂。神不亂。也。竟以瘞塲卒。後三年。贈太常少卿。弘光中。謚忠定。子體仁。庶國子。生。為通政司知事。是時。諫而杖死者。咸贈官。主事劉校。為尚寶卿。謚孝毅。評事林公黼。為主事。謚忠恪。行人司副余廷贊。為太常寺丞。謚忠愍。行人唐軾。劉際。孟陽。李昭賢。李忠王。翰。為監察御史。軾。謚忠潔。槩。謚忠質。賜。謚忠介。紹賢。謚忠端。憲。謚忠毅。各祔子侄一人。入國子監。刑部照磨劉理。為兵部主事。主事何道。別有傳。

蔣欽字子脩。以南京監察御史偕同官十三人立諫。方夜
屬草。筐篋問聲。喟歎欽大言。何忍乃尼吾事。時聲振四壁。
欽曰。死耳不可易也。坐逮杖創甚。猶不就療。又張英者。京
衛指揮僉事。囊土數升。負諫草。當蹕道。伏地哭以諫。不得
報。輒起出袖刃。自剄未殊。血墳地。衛士縛送詔獄。問英囊
土何為。曰。恐汚帝廷。覆土掩刃耳。坐晏言竟死杖下。無子。
嘉靖初。吉事許瑜。訓及之。贈都指揮官。而光中謚美忠。其
弟雄。都指揮。外有周璽。李貴。亦死于諫。未詳其寢。

論曰。諫甫巡傾朝矣。罰跪闈一百八人。榜舉廷署至一
百四十九人。杖午門至二百七十人。然則此數百人皆懷

張英尸諫之意者也。而震等十人死其如威武大將軍
鎮國公意。蓬彬一人有彬諸公可以不生。諸諫草不能
悉存。然無有如黃大理之獨疏六事。劉切痛至。陸太常
袖草輒廢。願附名。且乎海內之奉之為珍貝也。華譽有
詩遺其弟。一聯曰。不用汝謀方至此。須知吾道固當然。
可知骨肉百口不奪。願以身殉之者矣。曰道在也。而何
蓮以下諸公皆務其當然者哉。

何遵

何遵字孟循，南京欽天監人。正德甲戌進士，吏部尚書陸完獨器重之。且試臺諫，遵引疾勿出，曰：「吾不能資人以進也。」以工部主事擢荆閩，羨千金左右，請上有餘于朝，遵怒斥之而曰：「何以善來？」乃令下商，自百金以下減算三之。二風水敗，貲者勿算，比去行李蕭然，南巡詔下江，松等危言撼衆，諫必死。是日六科十三道先之。兵部郎中黃鞏、翰林修撰舒芬、疏繼入，諸曹踵至，上大怒，輒斃死。而遵疏復入，謂滻祀無補，敗亂萬一，宗藩半道奉迎，伏甲不軌，福未降而禍已及，蓋指宸濠也。彬匿不以聞，遵復與同官林大輅。

蔣山卿合疏。左石蠱惑忠言不得上達。且白輩等無罪急賜寬宥。否者臣遵與同死。矯旨下。遵等獄稱腹姦。非上無人臣禮。榜示朝門。遵等卒跪闕前。拳廷暴五日。予杖各五十。彬自請視杖。者故視賄為輕重。既曲奉彬意。賄又不至。杖加毒。遵体故羸。瘡潰不可療。越三日卒。仰含止一蒼頭。隨初草疏時。蒼頭鮮。前持尖導。投筆訣之。無多言。歸見大人為謝。萬死吾子令勿廢學足矣。作書託鄉人太僕卿周金編修陳沂溪後事。時年三十有四。遵既卒。南巡議竟寢。金孝集鄉人賙。得以櫬歸。先是。遵父鐸。往省墓。有鳥悲鳴。心異之。抵舍。或言工部有以言獲罪者。鐸長號。兒遵其

死夫已而果。然嘉靖初贈尚宝司卿。廩子世守入太學。祠
鄉賢。礼部為請專祠。曰直廉弘光^初追謚忠節。

論曰。皆諫也。難遵之諫。在陸太常震等戮死之日。難遵
之未諫。而輒以後事託所知。難遵之諫。而父鐸瞻為悲
號。嗟乎。忠臣死國。蓋養之有素。匪一日之故矣。

楊源

楊源字。江西豐城人。父瑄。以御史天順中疏劾曹石。
不軌。忤旨。謫戍嶺外。曹石敗。赦還。源為欽天監五官監候。
正德元年七月。源奏。占候。大角及心宿。中星動搖。天璇天
樞。天權星不明。因。廟上安。居。潔宮。絕嬉戲。禁游獵。罰弓馬。
務嚴戒令。毋輕出入。十月。連日。震霧交作。源以為衆邪之
訛。隕冒於陽。臣欺其君。小人擅權。為下效。上刑警甚加。遂
監理怒。涼矯。旨妄言福。福。廷杖三十。明年。源復奏。比來火
星入太微垣帝座之前。或東或西。往來不一。廟上思慮預
防。毋自求福。僅以詣。及已。疏。苗。引。下。召。源。面。叱。之。汝。何。官。

也學做忠臣。復橋旨廷三十。齒滿州。徵永遠充軍。以連杖
重傷死河陽驛。妻度氏。斬監而後冕葬。碑。湯。

論曰。使源如湯序。天順中專尚隱匿。如童軒。成化中出
自科目。奏報不寔。一則知而不言。一則不知而不言。昂
得罪蒙宥。源以父瑄之教。即多見天象。必言之。而况
執事。以諫舌。有之矣。天官家。不持違之大者。卦。

張士隆至惡

張士隆正德九年為御史。苦諫有曰：「頃者瑾福薦亂，陛下不自懲毖，迺稽興居無度。」睡近垂人，積載醜于禁中，戲干戈于戶內，徹夜遊煙燎外見。內庭鑿土木，權傾豪侈，橫和軍糧，皆名進貢。獄造訖，幄科害靡絕，斷獄無間，使之巡撫，援納指揮，擅以政事。盜伏而專殺，民竭而兵罷，守法盡職，如御史劉天和被逮，張璣至詔赦，福模之伏，近在目前。今清痛憲前弊，克慢絕濫，早朝親政，講席端莊，夫哀衣博帶，儉儉，孰與市井狡猾之輩，比廣廩細綈之樂，孰與邊徼荆棘之危疑，不報。」

毛憲。正德十二年。以兵科給事中上言。臣奉命冊封遼南。
歸途見老幼男婦。野獲草根。相扶乞食。僵卧呻吟。死者枕
轎。蓋因連洪水。田地絕蕪。而督征都使。揮榜疊逐。日加鞭撻。
重以探吏傾難。遺害匪細。伏乞降旨曉諭賑濟。督征採和。
暫行停徵。更乞罷。工作以息。勸貲以惠。孤窮不報。
諭曰。得。不報。二。百。士。隆。憲。之。幸。也。想草奏時。已自分
不祥。而貞誠盟心。筆為毛憲。稍有顧惜。無不付一歎。嗟乎。
一歎亦可明志。而況遇此。

劉淮

劉淮。正德元年。以給事中極陳時政。署曰。近日權奸預政。事勢異常。聰明者壅。聰明者塞。各鎮守乃擇差內臣。何事數更。即無望撤回。臣聞。山川用新。人國不加用。舊心。養飢。帝固名。如。養飽。窮。舊人。極。多。事。飽。弗。獨。亦。易。饑。也。方。今。階。邊。無。

長。革。只。增。年。例。之。銀。而。理。財。無。良。德。徒。費。廣。東。之。庫。藏。游。江。稽。參。餉。累。數。日。山。西。缺。歲。深。五。十。萬。而。征。欵。益。繁。用。度。急。傷。苗。心。國。計。者。豈。社。晏。然。謫。凡。數。千。言。下。詔。獄。

論曰。李福鼎明主。善流。在正德元年。是弘治中事。觀劉遵。以武岡知州。忤。岷王。許。遵。坐。詔。獄。科道罷。詳。判。

坤。寺。交。章。論。杖。并。建。繫。時。有。御。史。張。淳。在。差。取。不。得。預。
為。補。續。申。教。大。學。士。徐。溥。等。力。諒。得。釋。言。官。然。則。達。身。

陸。部。五。考。子。長。之。詩。考。中。詩。考。古。經。之。詩。考。古。經。之。詩。

許天錫

許天錫，福建閩縣人。弘治六年進士，選翰林庶吉士。居諫垣七八載，先後三十餘疏，與言官何天澍、倪天明並負風氣。京師稱三杰。云弘治中，京官六年考察之例，自天錫發之。天錫倜儻不羈，留意忠孝。正德元年，遣封安南，不入餽，進都給事中。逆瑾肆威福，天錫不勝憤。一夕，具狀千有餘言，力陳時弊，痛杜履霜之漸。稿成，欲鼓登聞，又恐不得達。以稿填胷，觸柱號。旋自經死。次日，蒼頭驚憚，潛懷鼓狀以訖。嘉靖十九年，子春赴闈訟冤，賜祭葬。

論曰：按寔錄載天錫正德改元以監察內庫，嚴逆瑾侵

漏罪狀。瑾矯詔逮問。潛遣人殺之。夫不登聞而處自絃。不成冕凍。非情。既奉詔逮問。安能如古劫七首故事。且無其寔也。當是競瑾侵庫狀。沮登聞。不得達。憤自經。總是都垣犯其職。

鄭善夫方豪殷
雲霄

鄭善夫字經之。福建閩人。弘治十八年進士。初為戶部主事。逆瑾用事。告歸。築少谷草堂。閉絕交游。日晏未炊。欣然自得。久強起禮部。進員外。武皇將南巡。善夫約諸曹伏闕上書。廷杖罰跪闕門。善夫乃別作諫草。置懷中。其友曰。危為我出之。諫畧曰。臣聞天子端外屏以示嚴也。非郊社不離宗廟。以承重也。宮牆九重。出則營蹕以防奸也。陛下獨不聞英廟事乎。秉輿遠出。內無儲君。外有勁虜。而驕貴弄臣。專典禁兵。萬一变作誰保無虞。且天雨露所滋。無不孳息。雪霆所震。無不摧折。煦然而福肅然而威。萬化時行。

百神率戒者天也。陛下以威武大將軍鎮國公，頂香泰山。
泰山之神尊于天乎？今者郊不視牲，齋不誓戒，改卜者三。
出而馳道，非所以事天也。禘尝不親，非所以尊宗廟也。圜
丘之上，烈風揚沙。太皇太后祔廟之夕，七月雨雹。此天戒
也。五嶽之神，不啻天之僕隸。慢于其主，恭其僕隸，不待智
者知不饗矣。天下名寔，方惧大怪。春秋尊無二上，制王公
而下皆曰臣。今以天子之尊，貶而称公，菜大恠也。非但大
恠，且有大憂。若有不順，藩王以公禮處陛下，將安之耶？抑
責其不臣也。臣久伏草茅，絕心仕進，痛惟先帝祝天求才。
不忍以無用自弃，抱此惄誠，久欲上獻。明知朕非言路寧

觸忌諱而死者。誠惜陛下英明。不忍天下之日敝也。善夫。
竟不死。復乞告歸。善天庭羸善病。而好遊佳山水。不廢嘉
靖改元。起吏部郎中。道病卒。善夫詩倣少陵。薰目時交。故
寓幽憂。雖才韻弗充。古色精言。高映霞表。與山人孫一元
及衢州方豪、鴈陽殷雲霄最相善。豪仕崑山令。以不能教
其縣。自繫獄中。民群入獄。請出。雲霄字近夫。自縣令仕至
南京給事中。文從六經。恥不善。不啻負穢。死。会葬千人哭
失聲。

論曰。寃竟善夫疏不得上聞。遂不獲從陸太常之後。
然其言足附黃大理以傳。且其指不純默唾宵小。即

以聞。不至死也。豪以教化不行。自繫獄中。主于以誠感
人。而雲霄奉上經自勵。善夫之磨澤如是。

王雲鳳

王雲鳳、字應韶、山西和順人也。父佐、以進士歷官南戶部尚書。孤介寡合。雲鳳後父六載、舉弘治初年進士。年僅二十、特操如父。初授禮部主事、內庭崇修醮事、度僧不已。力贊宗伯疏、請停止。不報。仍特自為疏爭之。十年復以郎中疏論中官李廣及諸左道倅進者。不報。廣恨之。十二月朔、駕自郊壇還。廣言雲鳳駕後騎馬逮下詔獄、謫知陝州。十一年薦陝西僉事提學、設四科以取士。曰求道。曰讀書。曰學文。曰治事。士初授約束甚苦。終歛戢多成就。正德二年陞山東按察使。銀歸起復為國子祭酒。雲鳳後以所督陝

士訓約行之固學。于是謗騰改南通政使。請告七年。上以張
練言起家僉都御史。巡撫宣府。疏辭不允。時楊一清為吏
部。雲鷹上一清書。有曰。一時快意可畧也。前輩影樣之多。
後人是非之公可畏也。一人私情可畧也。天下指視之嚴。
史氏紀載之實可畏也。之鎮兩月。值父娘歸服闋。起副都
御史。懇以疾辭。上予告。遂不復出。

論曰。雲鷹初抗章中官李廣。而尋以張採薦。辭不力晚。
半稟。亦稍減矣。而中猶自持。

毛澄

毛澄字顯清，南直太倉人。弘治癸丑以進士第一人官備
撰其大父滿百歲，予告歸，里中賀羊酒咄咄，生鮮觀也。進
諭德侍東宮，善開導，厯學士為講官，教廣吉士，進侍郎吏
部，署選事，稱精嚴。已為尚書禮部，力爭武廟南巡，大司馬
彭澤以御史中丞行邊，有所按，忤屢臣寧，主者以深文坐
之。澄漫倡言：「潭忠無他，不當罪。」會給事中燭上言之，上得
附輕，而燭等皆斥，寧憾澄切，欲中之，伺無所得，遂謗請朝其
封內，澄舉守府之憲，加折之，寢其孝行之旌。寧藩敗，請獻
之廟社，以為大戮，不宜草葬，議之。大禮議起，澄首特為人

漫之解。必為興歛之後。奪予張璁等不果。移疾必歸。道興濟。卒。謚文簡。

論曰。澄少時夜誦書。母夫人遣婢餽之。不啓門。兄洪自往。乃出。居平雖甚暑。不棄體露。受賜半散之宗黨室無勝。好吟詠。不存一字。薦割恐不及。而不以為恩。其為萬信長者矣夫。

大父崇古。字吉叔。里中號羊舌太。立櫟臚之塾。主覺。學。傳。前。太。家。入。時。於。夢。丘。以。里。士。革。一。人。首。附